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第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1月12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于2015年1月22日在福建省建阳市回瑶工业园区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5人，实到5人，柯维龙、柯维新、陈尚和及独立董事罗正鸿、梁丽萍亲自出席会议，会议由柯维龙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已于近期取得了新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现拟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原章程·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

药用辅料（樟脑）、原料药（樟脑）、中药饮片（冰片）的生产；2-苧醇（冰片）、2-苧酮（樟脑）、苧烯、双戊烯的生产；二甲苯、液碱、冰醋酸、松节油、溶剂油、硫酸（剧毒品除外）的批发。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产品）、香料及香料油的生产；医药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销售；对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修订后：



新章程·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

药用辅料(樟脑)、原料药(樟脑)、中药饮片(冰片)的生产；2-苧醇(冰片)、2-苧酮(樟脑)、苧烯、双戊烯的生产；二甲苯、液碱、冰醋酸、松节油、溶剂油、硫酸、**甲醇**(剧毒品除外)的批发。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产品)、香料及香料油的生产；医药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销售；对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加快公司的产业发展布局和产业链延伸步伐，使公司更好地向松节油深加工的下游产业发展，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上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柯妮美有限公司(暂定名，名称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就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将子公司张家港亚细亚化工有限公司承包经营的议案》；

公司 2014 年已将张家港亚细亚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亚细亚”)的整体经营权发包给了童劼(承包期一年)，从 2014 年张家港亚细亚的经营情况来看，盈利能力有了一定的提高，为进一步改善张家港亚细亚的财务和经营状况，确保公司 2015 年经营目标的实现，董事会同意公司 2015 年继续将张家港亚细亚的整体经营权发包给童劼，并与童劼签署 2015 年的《张家港亚细亚化工有限公司承包经营合同》。

本次将张家港亚细亚承包经营事项的详细情况见同日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



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将子公司张家港亚细亚化工有限公司承包经营的关联交易公告》。

该议案审议事项为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在任董事无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具体事宜如下：

1、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2 月 10 日(星期二)上午 10:00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 年 2 月 10 日(星期二)上午 10: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2 月 10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2 月 9 日 15:00 至 2015 年 2 月 10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召开会议地点：福建省建阳市回瑶工业园区公司会议室

3、会议出席对象：

(1) 凡 2015 年 2 月 5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